

金乡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金乡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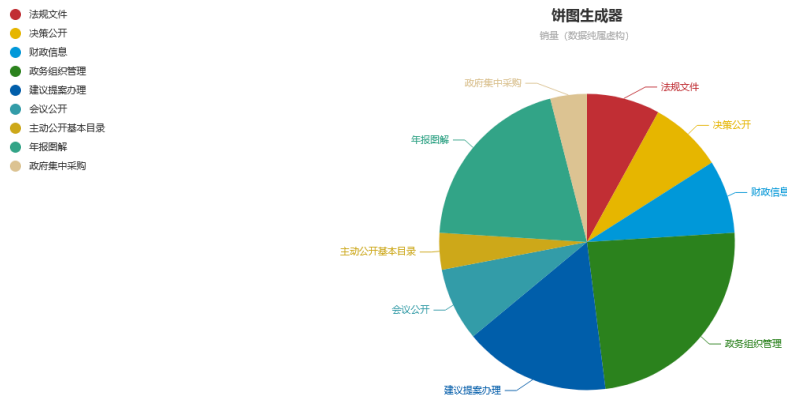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金乡”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jinxia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金乡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宁市金乡县滨河一路济宁市教育学院东南侧约 80 米，联系电话：0537-3233268）。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金乡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结合园林工作实际，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机制，规范运作程序，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金乡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紧密结合园林工作职能，扎实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各类信息 25 条。主要包括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 2 条，人大建议办理结果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 4 条等。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新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严格落实《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加大敏感、涉密及重要信息、数据和个人信息保护力度。一是建立了数据安全管理制度，在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时加强审核，避免重要数据泄露及被非法利用；二是推进公文公开属性认定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认定溯源、保密安全”等原则，在公文及其他非公文类信息产生的过程中依法依规确定公开属性；三是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严格落实“三审”程序和责任，确保信息和数据安全。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2024 年，金乡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充分发挥政府网站的平台作用，对局网站栏目积极维护，集中公开机构职能、工作动态、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通知公告、信息公开年报等内容。

（五）监督保障情况

金乡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积极配合上级的考核工作，加大对信息公开工作监督指导力度，将工作责任细分到具体科室，合理配备专职工作人员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定期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传达上级精神，确保公开组织常态化、公开约束制度化、公开服务规范化、公开内容法定化。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其 他	

			构		务机 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金乡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但仍存在不足，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政务公开内容不全面、主动公开意识不强。二是公开信息不及时、规范度不高。三是公开形式较为单一，内容欠丰富。

下一步，金乡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将继续按照县委、县政府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对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求，不断加强和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加强政务公开内容的全面性。结合园林工作实际，尽可能提供更多元化、深层次的信息内容，使公众能够全面了解政府工作。二是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落实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文件精神，完善信息公开制度，明确职责分工，丰富方法手段，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整体水平。三是提高政务公开信息的及时性。及时公布决策、规划、政策等信息，使公众能够及时了解政府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未收取相关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4 年，根据工作安排部署，及时召开会议明确责任，明确专门科室、专门人员抓好相关工作。目前，金乡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已逐项落实涉及责任事项。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 年，金乡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收到人大代表建议 1 件，政协提案 2 件，均在时限内办理完毕。

（四）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一是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坚持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定期部署推进政府网站日常工作；二是认真落实网站内容发布制，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核把关，严格执行“分级审核、先审后发”程序，落实“三审”制制度，做到“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三是进一步细化内容，将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三公”经费预决算等内容进行全面公开，提高信息公开效果。

（五）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